

广德市教育体育局文件

广教体办〔2021〕66号

关于做好 2020 年度全市民办中小学 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民办中小学：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民办学校管理工作，促进民办教育可持续发展，根据《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民政厅关于做好民办中等以下学校年度检查工作的指导意见》（皖教民〔2020〕2号）文件要求，决定对全市民办中小学开展 2020 年度检查（以下简称年检）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年检范围及时间安排

本次民办中小学校年检的范围是所有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经宣城市和我市教育主管部门批准设立的民办中小学校。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时间	上午	下午
3月30日	励志学校初中部 励志学校小学部	商贸工程学校 景贤初中
3月31日	桃李园学校小学部南校区 桃李园学校小学部北校区	桃李园学校初中部 震龙小学
4月1日	金龙小学柏垫校区 金龙小学广德校区	实验中学

二、组织领导

成立民办中小学年度检查工作领导组：

组 长：韩家红

副组长：胡绍武、陈忠平、余学军、钟超、刘德旺

成 员：温杨军、吴浩、张长春、刘家华、段家顺、宁荣锁、朱广印、马历前

三、年检内容

1.党建思政方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情况；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和监督保障作用的发挥情况；抓好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工作，巩固学校思想文化和意识形态阵地情况；落实安全管理责任，确保校园安全稳定情况。

2.办学条件方面。学校土地、校舍、教学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硬件建设情况，师资队伍建设及权益保障等软件建设情况。

3.资产财务管理方面。学校法人财产权落实情况，资产财务

管理与经费收支等情况。

4.办学行为方面。章程的制定执行和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运行情况，登记事项变动及履行登记手续等情况，规范招生行为和教育教学管理等方面的情况。

5.创新及特色方面。

年检的具体内容见《安徽省民办中等以下学校年检指标体系（试行）》（附件）。

四、年检资料

1.广德市民办学校年度检查报告书；

2.民办学校办学资质原件及复印件，主要含《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正副本、《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及银行基本账户开设等；

3.民办学校章程（含分类登记）；

4.审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度学校财务审计报告；

5.学校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6.学校 2020 年度招生简章和广告；

7.法人相关资料和财务制度建设资料；

8.安全相关制度和活动资料；

9.学校房地产手续或房屋租赁有效合同原件及复印件；

10.学校消防合格证书及复印件和安全设备设施情况；

11.学校食品卫生合格证书及复印件；

12.其他需要准备的材料。

五、年检要求

各民办中小学校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专人负责年检工作。我局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文件要求，在学校自查的基础上，联合登记部门，采取书面材料审核、实地核查，根据工作需要必要时依法对民办学校开展财务专项审计调查等多种方式进行，确保年检工作质量。

民办学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其限期改正，并予以警告；有违法所得的，退还所收费用后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责令其停止招生、吊销办学许可证；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擅自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
- 2.擅自改变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和举办者的；
- 3.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骗取钱财的；
- 4.非法颁发或者伪造学历证书、结业证书、培训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
- 5.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的；
- 6.提交虚假证明文件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骗取办学许可证的；
- 7.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
- 8.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

各民办中小学校要认真做好年检自查和总结工作，在2021年

3月25日前完成自查工作，按照《安徽省民办中等以下学校年检指标体系（试行）》准备资料，要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评估检查工作。限期整改的民办中小学校要认真进行整改，并在规定时间内将整改情况报送教育主管部门。

六、年检结果

1.年检合格的学校按照规定由教育主管部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副本）上加盖年检章。年检不合格单位，由教育主管部门提出整改意见，限期整改；整改仍不合格或拒不改正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及有关教育法律法规给予停止招生、终止办学的行政处罚，并收缴《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2.未在规定时间内接受年检的民办学校按年检不合格处理。

附件：1.安徽省民办中等以下学校年检指标体系（试行）

2.广德市民办学校年度检查报告书



抄报：省教育厅，宣城市教体局；

抄送：市民政局。

广德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1年3月12日印发

附件 1

安徽省民办中等以下学校年检指标体系（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观测方式	学校自评分	年检评分
一、党建思政（40分）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国特色的路线、方针、政策情况。（5分）	1. 及时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会议、政策、文件精神，不断增强师生员工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2分）	查阅会议记录等佐证资料，随机访谈		
		2.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遵循不同年龄阶段的认知规律，结合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的不同特点，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效传授给学生。（3分）	查阅会议记录等佐证材料		
		3. 坚持党的组织应建必建，实现全覆盖。（2分）	查阅党组织设置的批复文件		
		4. 健全学校党组织参与决策制度，推进党组织和决策机构、行政机构成员“双向进入、交叉任职”。（4分）	查阅党组织及决策机构的名单、相关制度文件		
		5. 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4分）	查阅相关制度和会议材料，问卷调查		
		6. 做好党员发展管理和党建工作条件保障。（2分）	查阅资料，检查党建经费安排、党务		

			人员配备及活动场所等		
(三)抓好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工作,巩固学校思想文化和意识形态阵地情况。(13分)	7. 落实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话语权,确保意识形态安全,把思想政治教育纳入学校事业发展规划。(5分) 8.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思想政治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课程开设符合要求。(5分) 9. 思政课、思想品德课的教师队伍建设符合要求。(3分)		查阅材料和教师档案,随机访谈		
(四)落实安全管理责任,确保校园安全稳定情况。(10分)	10. 设立安全管理机构,落实安全管理工作,学校专职保安员、安保器械、校园封闭式管理、紧急报警装置安装、视频监控系統重点部位全覆盖、视频监控系統接入公安平台等校园安防建设达到要求;使用新国标校车接送学生幼儿。(3分) 11. 落实安全教育计划、课时、教材、师资等要求,积极开展各类专题教育,落实“月月有演练”要求(幼儿园要求每季度有演练)。(2分) 12. 密切家校合作,及时督促、指导家长落实校外学生安全监护义务。(1分) 13. 校园重大安全隐患整改到位,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群死群伤事件(4分)		查阅资料,实地查看门卫值班室、视频监控、教室、实验室、食堂、宿舍等场所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p>(五) 学校土地、校舍、教学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情况。(12分)</p>	
<p>二、办学条件(20分)</p>	<p>14. 学校占地面积、校舍面积、教学仪器设备、图书(含电子图书)资料等达到相应各类学校基本办学条件。(8分)</p> <p>15. 生均办学指标达到相应各类学校办学标准。(4分)</p>	<p>16. 教师的数量、学历、结构、职称和师生比等符合规定要求。(6分)</p>	<p>17. 依法依规聘用教师, 签订劳动合同, 保障教职工工资、福利待遇和其他合法权益。(2分)</p>	<p>(六) 师资队伍建设和权益保障情况。(8分)</p>	
	<p>查看统计报表、年度审计报告, 实地查证</p>	<p>查阅教师档案、统计报表</p>	<p>查阅教师聘任、工资发放流水、社保缴纳等佐证材料, 随机访谈</p>	<p>(七) 学校法人财产权落实情况。(5分)</p>	
<p>三、资产</p>			<p>18. 土地、校舍自有的, 须过户到学校名下; 土地、校舍租赁的, 须符合办学的基本要求, 有稳定的租赁年限, 租赁协议齐备。(4分)</p>	<p>(八) 资产财务管理与经费收支情况。(10分)</p>	
<p>财务(15分)</p>			<p>19. 学校其他资产按规定过户到学校名下。(1分)</p>		
			<p>20. 学校存续期间, 所有资产由学校依法管理和使用, 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占。(1分)</p>		
			<p>21. 资产明晰, 管理规范, 各项规章制度和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齐全。(1分)</p>		

<p>四、办学行为 (21分)</p>	<p>(九)章程制定执行和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运行情况。(5分)</p>	<p>22. 财务会计账簿资料完整。(1分)</p> <p>23. 办学经费由学校财务部门统一管理, 依法依规管理使用办学经费, 不得抽逃、挪用办学经费。(2分)</p> <p>24. 依法依规收退费, 没有集资办学行为。(1分)</p> <p>25. 各项收入支出由学校财务部门统一核算、统一管理, 不“坐支”或委托其他单位代收代支, 严禁收入“体外循环”、私设“小金库”和“账外账”。(2分)</p> <p>26. 收入支出和现金流情况真实。(1分)</p> <p>27. 建立债务风险预警系统, 合理控制负债规模。(1分)</p> <p>28. 学校依法制订并公开章程, 按章程开展活动; 章程修改及时报相关部门核准。(1分)</p> <p>29. 举办者变更履行法定程序, 学校法定代表人符合“由理(董)事长或者校长担任”的规定。(1分)</p> <p>30. 登记事项变更及履行手续情况。(1分)</p> <p>31. 依法建立理事会或董事会等形式的决策机构, 依法行使决策权。(1分)</p> <p>32. 依法依规变更董事会或理事会等决策机构成员, 并及时报主管部门备案。(1分)</p>	<p>账表是否相符, 查看收退费制度及公示执行情况, 随机访谈</p>		
			<p>查阅会议记录、档案资料, 随机访谈</p>		

	<p>(十) 招生行为。(6分)</p>	<p>33. 执行招生政策，不得超计划招生、无计划招生、提前招生、欺诈招生。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实行电脑随机录取。义务教育学校实行免试入学，不以任何形式选拔生源。高中阶段学校执行规定的招生政策。(4分)</p> <p>34. 执行学籍管理规定，坚持“籍随人走、人籍一致”原则，不搞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1分)</p> <p>35. 招生简章、广告须经备案后发布，且发布的内容与备案的内容保持一致。(1分)</p>	<p>查阅招生简章和广告、招生工作方案、主管部门下达的招生计划，调阅学籍系统，问卷调查，随机访谈</p>	
<p>(十一) 教育教学行为。(10分)</p>	<p>36. 幼儿园实施科学保教，消除小学化倾向，不使用幼儿教材和变相教材。(1分)</p> <p>37. 义务教育学校均衡编班，不分重点班和非重点班，保障学生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1.5分)</p> <p>38. 中小学(含中等职业学校)须使用经依法审定的教材；按照国家课程方案、课程标准和省教育厅要求，开齐、开足课程。(1.5分)</p> <p>39. 中小学落实“减负”规定，科学安排作息时间和寒暑假、双休日组织学生有偿补课；落实教辅材料使用管理要求，做到“一科一辅、自愿购买、无偿代购”；按照规定控制班额和班级数。(2分)</p>	<p>调阅学籍系统、教学管理系统，查阅课程方案、教材、课表，实地查看校园和班级，问卷调查，随机访谈</p>		

	分)	40. 中小学规范日常考试，不公布学生考试成绩，不按考试成绩给学生排名等。(2分) 41. 教师不得歧视学生，不对学生实施体罚、变相体罚或者其他侮辱人格尊严的行为。(2分)		
五、办学行为(4分)	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赋分。			
		总分		

学校名称(盖章):

校长(签字):

检查组成员(签名):

编号: _____

广德市民办学校年度检查

报 告 书

(_____年度)

学校名称 (盖章): _____

办学许可证编号: _____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编号: _____

学校法定代表人: _____

填表说明

一、本报告书务必填写真实情况。可打印或用钢笔、签字笔填写。

二、表中选择项，请在“□”中打“√”。

三、表中的数据、时间、电话号码一律用阿拉伯数字填写。

四、本报告书填写不下的内容可以另附 A4 纸填写。

五、本报告书要求签名之处，应当由本人用钢笔或签字笔签署，代签或复印无效。

六、本报告书一式 2 份。本报告书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同时加盖本单位印章，方为有效。

法定代表人申明

本报告书情况属实，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

学 校 举 办 者		联系 电 话	办公： 手机：				
学 校 详 细 地 址							
学 校 联 系 方 式	办 公 电 话：			电 子 邮 箱			
	传 真：						
校(园/所) 长或培训机 构负责人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文 化 程 度		联 系 电 话	办公： 手机：			
从 业 人 员 数	人	(其中：女性 人)		专 职 人 数		兼 职 人 数	
	受 教 育 程 度		职 业 资 格 水 平		年 龄 结 构		
	大 学 专 科 人 数		初 级 以 上 人 数		35 岁 及 以 下 人 数		46 岁 至 55 岁 人 数
	大 学 本 科 及 以 上 人 数		中 级 以 上 人 数		36 岁 至 45 岁 人 数		56 岁 及 以 上 人 数
办 学 许 可 证 有 效 日 期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止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编 号				
收 费 许 可 证 编 号			税 务 登 记 证 编 号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账 号				

二、基本办学条件

项目 类别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其 中 (单位: m ²)					
			教室	办公 用房	学生 宿舍	实验室 (实验场所)	图书 阅览室	其他活 动用房
自有								
租用								
教学设备 (万元)					实验实习设备 (万元)			
图书及专业资料(册)					学校资产总值 (万元)			
教学点情况 (学历学校不填)		设点地址	办学内容及负责人			何时设立	是否经批准	
说明								

三、学校决策机构成员基本情况

决策机构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原单位 (职务)	现职务或 任职岗位	任期 年月	备注

四、校长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从教年限	
政治面貌			党派或社会团体职务		
原工作单位及职务			聘任时限		
主要工作简历					
相关工作成绩					
备注					

五、专业（年级）设置情况

专业（年级）名称	学习年限	总学时	设班数	招生人数	备注

六、党组织、工会组织建设情况

党 委		党支部				男会员 人数						
党小组		党员 人数				女会员 人数						
批准文 号日期					批准文 号日期							
党组织 成员 情况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政治 面貌	职 务	工会 组织 成员 情况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政治 面貌	职 务	

七、收费项目、标准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元/ 年、学期）	收费许可证 颁发部门	收费许可证 编码	使用票据	2019 年收入金 额（万元）

注：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八、本年度变更登记事项

变更事项	变更前情况	变更后情况	批准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名称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址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开办资金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主管单位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宗旨和业务范围			年 月 日
本年度章程是否修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修改后是否核准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核准时间: 年 月 日

九、本年度内设机构增减情况

	机构名称	负责人	备案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年 月 日

十、学校年度工作总结

校长： (公章)

(可另附页)

注：学校年度工作可以从以下五方面总结：1、当年办学基本情况；2、依法办学和管理情况；3、当年教育教学成绩情况；4、存在的问题与不足；5、今后工作思路和打算。

十一、学校年检自查报告

负责人： (公章)

(可另附页)

注：学校年检自查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1、学校如何组织年度自查的；2、对照“年检评估细则”做到了哪些；3、通过自查发现了哪些问题；4、对存在的问题如何进行整改；5、对开展年检工作有哪些意见和建议。

